

## 青岛城业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5 月 1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青岛市黄岛区江山中路 193 号 15 层 1510 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孙有刚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 或 [www.neeq.cc](http://www.neeq.cc)）上刊登《青岛城业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4）即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公告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

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9,99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9.90%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

《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9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

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9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《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9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## (四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9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## (五) 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9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  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## 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《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9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  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## 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7 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7 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57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孙有刚、韩景娟回避表决。

## (八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《2017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议案》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9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京师（青岛）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徐朋基、董晓龙

结论性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和列席会议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等均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青岛城业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 （二）《北京市京师（青岛）律师事务所关于青岛城业城实业

公告编号：2018-010

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青岛城业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18 日